

## 教育局通函第 54 / 2021 号

分发名单： 各小学、中学及特殊学校 副本送： 各组主管 – 备考  
校长（英基学校协会属下  
学校及国际学校除外）

---

### 国家安全教育的参考书

#### 摘要

本通函旨在通知学校有关派发《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读本》的详情。

#### 详情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香港国安法》）已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实施。教育局亦于 2021 年 2 月 4 日，透过本局通告第 2/2021 号推出整体学校课程及三个科目的国家安全教育框架，协助学校统筹和规划全校的国家安全教育，有系统地在课堂内外全面推行，培养学生的国家观念、民族感情、国民身份认同，以及共同维护国家安全的意识和责任感。

3. 今日（2021 年 4 月 15 日）是「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特区政府举办了多项活动，加强全港市民对国家安全的认识。其中，在香港会议展览中心举行的「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 2021」开幕典礼包括一项赠书仪式，标志国家教育部部长陈宝生先生特别选取由法律学者王振民教授等编写的《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读本》（下称《读本》），送赠予开设本地课程的学校作为教师参考书，以提升教师对《香港国安法》的认识。教育局衷心感谢陈部长的美意，相信《读本》对支援教师正确认识和推行国家安全教育大有帮助。

4. 本局将安排《读本》由 2021 年 4 月 16 日起分批派送至学校。每所小学将视乎班级数目获发 25 本（12 班或以下）或 55 本（13 班或以上）、中学及特殊学校则分别获发 60 本和 30 本。如学校教师人数超出获派《读本》的数目，请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或之前，填妥随函夹附的领取表格，索取所需的额外数量《读本》，并以传真方式交回本局处理。由于有关读本的数量有限，本局将按实际情况决定申请学校获额外分配的数量。

#### 联络人

5. 如有查询，请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课程资源组（电话：3698 4423）联络。

教育局局长  
谢婉贞 代行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教育局  
领取额外数量的《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读本》表格

**甲部**

(请于**2021年5月17日**或以前以**传真**方式交回课程发展处课程资源组。  
传真号码: 2194 0219)

本校拟索取额外之《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读本》共\*\_\_\_\_\_本 (\*请填写数量),  
以供教师参考。

学校名称: \_\_\_\_\_(中文)

\_\_\_\_\_ (英文)

校长签署: \_\_\_\_\_

校长姓名: \_\_\_\_\_

负责教师姓名: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日期: \_\_\_\_\_



申请须知:

1. 本局将按实际情况决定申请学校获额外分配的数量。
2. 学校须于收到本局乙部通知后,携同此表格(甲部及乙部),派员于2021年5月24日至5月31日期间领取。

领取时间: 上午九时三十分至下午十二时三十分及下午两时三十分至五时三十分  
(星期一至五,公众假期除外)

领取地点: 九龙塘沙福道19号教育局九龙塘教育服务中心东座平台  
(电话: 3698 4108)

\*\*\*\*\*

**乙部**

**此部分由本局填写**

兹收到 贵校递交之表格。

请派员携同此表格(甲部及乙部)于上述时间及地点领取《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读本》共\_\_\_\_\_本。

收件人签署: \_\_\_\_\_

收件人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